广东省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落实情况与国际履约成效评估项目之子项目全氟辛基磺酸以及盐类（PFOS类）与全氟辛酸及其盐类（PFOA类）禁用现状与无毒替代评估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广东省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落实情况与国际履约成效评估项目之子项目全氟辛基磺酸以及盐类（PFOS类）与全氟辛酸及其盐类（PFOA类）禁用现状与无毒替代评估

（二）项目预算：19.712万元

（三）项目内容

掌握辖区内国际公约管控物质替代品生产、使用情况，并加大替代技术研发及推广力度，重点开展广东省内国际化学品公约管控全氟辛基磺酸以及盐类（PFOS类）、全氟辛酸及其盐类（PFOA类）的禁用现状调查和替代品使用信息调查（种类、用量、工艺流程、环境排放途径等），并开展PFOS/PFOA的无毒替代评估，明确全省PFOS类和PFOA类物质生产使用和无毒替代现状，推动全省履约管控物质的替代。

（四）项目要求

2024年8月底前完成《广东省PFOS/ PFOA禁用及替代品使用现状调查报告》、《广东省PFOS/ PFOA无毒替代评估报告》和《广东省国际履约成效评估工作报告》，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我方组织的项目验收。

**二、投标材料清单**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或有效的三证合一的新版营业执照，近年开展全氟辛基磺酸以及盐类（PFOS类）、全氟辛酸及其盐类（PFOA类）等国际公约管控物质统计和其替代物的相关调查、研究等工作的业绩文件，近年开展化学品环境管理与咨询、新污染物治理工作的业绩文件，项目技术方案，项目团队和主要人员资质及能力文件，报价文件等。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

**三、评标原则**

中标原则为合理低价中标。由中心组织专家对各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评出中标单位。若评审分数出现相同的情况，则考虑以最低价确定中标单位。